

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史通全译

[唐]刘知几 原著 姚松 朱恒夫 译注

下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華人民共和國郵政

中 通 全 雜

7



中 通 全 雜

丛书题签 启 功
责任编辑 袁华忠
封面设计 石俊生
版式设计 阎 英

本丛书如有印装错误,请寄承印厂质检科,保证调换。

邮政编码: 550001

通信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市北路 68 号附 1 号

电 话: (0851) 6828993

史通全译

[唐] 刘知几 著 姚松 朱恒夫 译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35.5 印张 900 千字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 7-221-03932-1/K·347 (平) 定价: 41.10 元(上下册)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史通全译

〔唐〕刘知几 原著 姚松 朱恒夫 译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运熙 余冠英 张 克(常务)

罗尔纲 程千帆 缪 钺

目 录

外 篇(自卷十一至卷二十为外篇,凡十三篇。)

卷十一

史官建置第一 (1)

卷十二

古今正史第二 (39)

卷十三

疑古第三 (112)

卷十四

惑经第四 (143)

申左第五 (177)

卷十五

点烦第六 (205)

卷十六

杂说上第七 (238)

卷十七

杂说中第八 (278)

卷十八

杂说下第九 (311)

卷十九

汉书五行志错误第十 (349)

五行志杂驳第十一	(386)
卷二十	
暗惑第十二	(412)
忤时第十三	(441)

附录

附录一:《新唐书·刘子玄传》	(463)
附录二:叙录题跋选	(466)
附录三:唐以前历史年代简表	(479)

外 篇

卷十一

史官建置第一

【题解】

本篇主要论述了从古至唐的史官建置的嬗变情况。作者首先从史书的功用讲起，就个人来说，史书能让一个人的名字和他所取得的功绩与世长存。就国家、社会而言，劝善惩恶，具有很大的作用。而史书是由史官修撰的，因此，有必要看一看从古到唐的史官建置的源流情况。

史官一职，是从黄帝时开始设立的，到周代时，史官的体制已相当完备。诸侯列国，也都配备史官，沿袭着古代“君举必书”的做法，而在诸史官中，可能是太史职位最高。太史的任务除了著述历史外，还兼管历象、占候等。王莽时，将史官改作柱下五史。东汉称为著作，并将史官们置于兰台从事修撰的工作。曹魏时，置著作郎。晋时，将专管史书修撰的官，叫作大著作，属下叫佐著作郎。南朝宋、齐以后，有著作郎与著作佐郎。佐郎负责搜集资料，正郎负责写作。三国时的蜀、吴两国，也置有史官。十六国时，汉设左国史，南凉称国纪祭酒。其它各国，都置著作官。元魏的史官，都是让他官兼任，其后在秘书监设立著作局，后来，又设立修史局，并专门让代地的人担任此项工作。北朝齐、周，直至

隋朝，用大臣统领史官，叫作监修。唐初设置史馆，然而，许多史官名不副实。于是，史官多取于其它部门。著作一职，几乎是虚设。

另外，还有专门编录起居注的史官，内朝有记录帝王作息举止的女史。

本篇最后指出，史官虽多，但许多人是有名无实，既无史才，又没有参与修撰的工作。然而却署名于史书之上，厚诬当时，致惑来世。修史的工作可以分为两个方面，即开始的录事记言与后来的勒成删定，两者要求不同，但相辅相成。

【原文】

夫人寓形天地，其生也若蜉蝣之在世^①，如白驹之过隙^②，犹且耻当年而功不立，疾没世而名不闻^③。上起帝王，下穷匹庶，近则朝廷之士，远则山林之客，谅其于功也，名也，莫不汲汲焉，孜孜焉。夫如是者何哉？皆以图不朽之事也。何者而称不朽乎？盖书名竹帛而已。向使世无竹帛，时阙史官，虽尧、舜之与桀、纣，伊、周之与莽、卓，夷、惠之与跖、蹻，商、冒之与曾、闵^④，但一从物化^⑤。坟土未干，而善恶不分，妍媸永灭者矣^⑥。苟史官不绝，竹帛长存，则其人已亡，杳成空寂，而其事如在，皎同星汉。用使后之学者，坐披囊箧，而神交万古；不出户庭，而穷览千载。见贤而思齐，见不贤而内自省。若乃《春秋》成而逆子惧，南史至而贼臣书^⑦。其记事载言也则如彼，其劝善惩恶也又如此。由斯而言，则史之为用，其利甚博。

乃生人之急务，为国家之要道。有国有家者，其可缺之哉！故备陈其事，编之于后。

【注释】

①蜉蝣：《说文》云：“蜉蝣，朝生暮死者。”是一种生命极为短暂的虫子。

②如白驹之过隙：《庄子·知北游》云：“人生天地间，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喻时间极短。

③疾没世而名不闻：《文选》李善注引《论语》云“子曰，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

④商、冒之与曾、闵：《春秋》云：“文元年冬十月，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颤。”商臣，即穆王，颤为成王名。冒，是指冒顿。《史记·匈奴列传》：“冒顿从其父单于头曼猎，射杀单于头曼，自立为单于。”曾参，孔子之弟子，以孝称。闵，闵损，《史记·仲尼弟子列传》：“闵损，字子骞。孔子曰：‘孝哉！闵子骞，人不间于其父母昆弟之言。’”

⑤但：鼎本、郭本、黄本均为“俱”。

⑥“坟土”三句：语本曹植《求自试表》：“坟土未干，而身名并灭。”参见杨明照《史通通释补》。

⑦“南史”句：《左传·襄公二十五年》云：“太史书曰：‘崔杼弑其君。’崔子杀之。其弟嗣书，而死者二人。其弟又书，乃舍之。南史氏闻太史尽死，执简以往，闻既书矣，乃还。”

【译文】

人活在世上，其生命之短暂宛若朝生夕死之蜉蝣，又如白驹过隙，一刹那而已。然而，人们并不因为生命的短暂而不重视功名，仍然以壮年不立功建业为耻辱，都惧怕死后名与身俱灭。上自帝王，下至百姓，近则朝廷的大臣，远则隐逸山林的高士，对于功名二字，无一日不放在心上，无一人不孜孜以求。

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每个人都想建立一个伟大而不朽的事业，使自己的名字与世长存。怎样才能使自己的名字不朽呢？那就是将自己的名字书写在记载历史的竹帛上。假使在古时无史册，亦无史官，那么，圣明者如尧、舜，残暴者如桀、纣，辅佐之才如伊尹、周公，篡权夺位者如王莽、董卓，贤能者如伯夷、柳下惠，作乱者如盗跖、庄蹻，纯孝者如曾参、闵损，弑君父者如商臣、冒顿，身体与名字，将一起消亡。坟土犹湿，善的与恶的、美的与丑的，将统统为人们忘却。然而因各朝各代皆设史官一职，史册又得以妥善保存，故而，古人虽亡，物质的身体早已不存在，但他生时做过的种种事情却为人们所知，如同星、月那样的明晰。因此，后世之学者，凭借史册的阅读，就能和古人作思想上的交往：不出门户，却能洞察千年的历史面貌。后人在阅读史册时，见到贤能者，便向他们学习，见到品德恶劣者，则考虑如何从他们的身上吸取教训。

至于《春秋》一书编成后，贰臣贼子因惧怕遗臭万年而收敛自己的恶行，同时，也为史家树立了秉笔直书的榜样。崔杼弑其君，太史书其事被杀；其弟续写之，又被杀；另一弟再写之。南史氏听说后，准备亦用自己的生命维护史家不隐恶的职能。史官记载史实，实事求是，不饰美，不隐恶，客观上就起到了劝善惩恶的作用。从这一点上来说，史书的社会作用是很大的。平民百姓可以从中得到为人处世的借鉴，统治者亦可以由彼看到国家兴亡盛衰的经验教训。因此，历史书籍，无论是对于普通百姓，还是对于国家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绝对不能缺少。下文将有关史官的形成、体制与史书的流传等情况作一陈述。

【原文】

盖史之建官，其来尚矣。昔轩辕氏受命^①，仓颉、沮

诵^②，实居其职。至于三代^③，其数渐繁^④。按《周官》《礼记》有太史、小史、内史、外史^⑤、左史、右史之名^⑥。太史掌国之六典，小史掌邦国之志，内史掌书王命，外史掌书使乎四方，左史记言，右史记事。《曲礼》曰：“史载笔。”大事书之于策，小事简牍而已^⑦。《大戴礼》曰：“太子既冠成人，免于保傅，则有司过之史^⑧。”《韩诗外传》云：“据法守职，而不敢为非者，太史令也^⑨。”斯则史官之作，肇自黄帝，备于周室，名目既多，职务咸异。至于诸侯列国，亦各有史官，求其位号，一同王者。

【注释】

①轩辕：即黄帝。古史传说姓公孙。居于轩辕之丘，故名曰轩辕。战胜炎帝于阪泉，战胜蚩尤于涿鹿，诸侯尊为天子。

②仓颉、沮诵：古代传说中之造字者。《晋书·卫恒传》云：“恒善草隶书，为四体书势曰：‘昔在黄帝，创制造物，有沮诵仓颉者，始作书契，以代结绳。……黄帝之史，沮诵、仓颉’。”

③三代：指夏、商、周三朝。荀子《王制》：“道不过三代，法不贰后王。”

④数：这里指官目数量。

⑤太史、小史、内史、外史：见《周礼·春官·宗伯》。

⑥左史、右史：语出《汉书·艺文志》。《礼记·王藻》则谓“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国语·楚语》上云楚有左氏倚相。

⑦“大事”二句：语出杜预《春秋经传集解序》，云：“周礼有史官，掌邦国四方之事，达四方之志，诸侯亦各有国史，大事书之于策，小事简牍而已。”策：连编的竹简。牍，木简，可以写字于上。

⑧所引《大戴礼》之文节录于《大戴礼记·保傅篇》。

⑨所引《韩诗外传》文见《韩诗外传》卷五，惟原文最后一句不是“太史

令也”，而是“人吏也”。

【译文】

史官一职的设立，由来久远。古代黄帝时，造字记事的仓颉、沮诵即是史官。到了夏、商、周三代时，史官一职又分出多职。据《周官》与《礼记》说，其时有太史、小史、内史、外史、左史、右史等职。太史负责治典、教典、礼典、政典、刑典、事典等六典之制订，小史负责国家大事的记载，内史负责起草诰示敕命，外史负责起草与外国的来往书信，左史记载帝王言论，右史则记载帝王每日所作的事。《曲礼》说：“史官的职能就是将帝王的言行用笔记载下来。”大事写在连缀的竹简之上，小事则写在短小的木片上。《大戴礼》说：太子二十岁行加冠礼后，其行为不再由太保太傅负责，而专门配备记载太子过失之史官，行监督之职能。”《韩诗外传》说：“忠于职守，遵守纪律，而不敢为非作歹，这就是太史令。”由上述可见，史官一职，始于黄帝，到周代时则体制完备，分工细密。各类史官专司一职，互不相同。至于各地诸侯国，亦设立史官，其职务类目，一如周王朝。

【原文】

至如孔甲、尹逸^①，名重夏、殷；史佚、倚相^②，誉高周、楚；晋则伯鯀司籍^③，鲁则丘明受经^④，此并历代史臣之可得言者。降及战国，史氏无废。盖赵鞅，晋之一大夫尔，犹有直臣书过，操简笔于门下^⑤；田文，齐之一公子耳，每坐对宾客，侍史记于屏风^⑥。至若秦、赵二主，渑池交会，各令其御史书某年某月鼓瑟、鼓缶^⑦。此则春秋君举必书之义也^⑧。

【注释】

①孔甲：《汉书·艺文志·杂家》云：“孔甲盘孟二十六篇。”原注曰：“黄帝之史，或曰夏帝孔甲，似皆非。”张《笺注》云：“按《汉志》孔甲盘孟目下，为‘大命三十七篇（传言禹所作，其文似后世语。命，古禹字。），似可反证孔甲决非帝孔甲，或系夏初之史。”此说可参考。 尹逸：当是殷末史官。《周书·克殷解》：“尹逸笺曰：‘殷末孙受，侮灭神只不祀’。”

②史佚：周初史官。《史记·晋世家》云：“周公诛灭唐，成王与叔虞戏削桐叶为珪，以与叔虞曰：‘以此封若。’史佚因请择日立叔虞。成王曰：‘吾与之戏尔！’史佚曰：‘天子无戏言。’于是，遂封叔虞于唐。” 倚相：春秋时楚国的左史。《左传·昭公十二年》云：“左史倚相趨过，王曰：‘良史也，子善视之。是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

③伯黡司籍：伯黡，晋之史官。《左传·昭公十五年》：“伯黡司晋之典籍，以为大政，故曰籍氏。”

④丘明受经：丘明，姓左，鲁国太史，著《春秋左氏传》三十卷。《春秋左氏传》杜预序云：“左丘明受经于仲尼。”

⑤“盖赵”四句：赵鞅，即赵简子，晋执政上卿。《通释》引《说苑》云：“昔周舍事赵简子，立于门三日。简子问之，舍曰：‘愿为谔谔之臣，墨笔操牍，司君之过而书之。日有记，月有效，岁有得也。’简子说。”

⑥“田文”四句：《史记·孟尝君传》云：“孟尝君，名文，姓田氏。孟尝君待客坐语，而屏风后常有侍史，主记君所与客语。”

⑦鼓瑟、鼓缶：事见《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略云：赵王遂与秦王会渑池，秦王饮酒酣，曰：“寡人窃闻赵王好音，请奏瑟。”赵王鼓瑟。秦御史前书曰：“某年、月、日，秦王令赵王鼓瑟。”蔺相如前曰：“赵王窃闻秦王善为秦声。”前进缶跪请秦王，秦王不怿，为一击缶。相如顾召赵御史书曰：“某年、月、日，秦王为赵王击缶。”

⑧君举必书：君举，指国君的行为。《左传·庄公二十三年》传云：“（庄）公如齐观社，非礼也。曹刿谏曰：‘不可，君举必书，书而不法，后嗣何观。’”

【译文】

自古以来，出现了许多优秀的史官。战国之前，有孔甲、尹逸，分别在夏、殷朝享有很高的声誉；又有史佚、倚相，为周初与楚国人所推重。晋国掌握典籍的伯鯀，鲁国著述《春秋左氏传》的左丘明，亦皆为杰出的史官。到了战国以后，虽社会动荡，但史官未废。晋国的赵鞅，位不过是一个大夫，但仍配置正直的史官记载他的言行，特别是他的过失；田文，不过是齐国的一个贵公子，但是每当他会见宾客，总有史官在屏风后记录他的谈话内容。至于像秦、赵两国国君在渑池相会时，各令其御史记载于某年某月某日，对方为己弹奏乐器事，这更说明了春秋时期君王的行为必然要被史官记载的事实。

【原文】

然则官虽无阙，而书尚有遗，故史臣等差，莫辨其序^①。案《吕氏春秋》曰：“夏太史终古见桀惑乱^②，载其图法出奔商。商太史向挚见纣迷乱^③，载其图法出奔周。晋太史屠黍见晋之乱^④，亦以其图法归周。”又春秋晋，齐太史书赵、崔之弑^⑤，郑公孙黑强与于盟，使太史书其名，且曰七子^⑥。昭二年^⑦，晋韩宣子来聘，观书于太史氏，见《易象》与《鲁春秋》，曰：“周礼尽在鲁矣。”然则诸史之任，太史其最优乎？至秦有天下，太史令胡母敬作《博学章》^⑧，此则自夏迄秦，斯职无改者矣。

【注释】

^①史臣等差，莫辨其序：陈汉章《史通补释》云：“战国史臣可考者，自

御史外,《楚策》史疾,《魏策》、《楚策》史举,《韩策》史舍、史惕,《史记·赵世家》史援、史敢,《吕氏春秋·士容篇》唐尚为史,又《先识篇》有史驥,《说苑·权谋》作史理,又《史术》有史叟,并未详是何史。或有氏史者,如《春秋》史鯀、史狗。惟《秦策》有大史启,《史记·田完世家》有大史敶,《赵世家》称徐越为内史,《博物志》称楚太史唐勒,此大史、内史之名著者也。秦又以内史治民,御史大夫副丞相,见《汉》表。”由此可解“故史臣等差,莫辨其序”意为:因古籍湮没缺佚,今人已弄不清古时史臣的尊卑序列与职能分工。

②终古:夏太史。《吕氏春秋·先识览》“夏太史令终古出其图法,执而泣之。夏桀迷惑,暴乱愈甚,太史令终古乃出奔,如商”。

③向挚:殷内史。《吕氏春秋·先识览》:“殷内史向挚见纣之愈乱迷惑也,于是载其图法,出亡之周”。

④屠黍:晋太史。《吕氏春秋·先识览》:“晋太史屠黍,见晋之乱也,见晋公之骄而无德义也,以其图法归周。”

⑤赵、崔之弑:赵是指赵盾。《左传·宣公二年》云:“赵穿攻灵公于桃园,宣子未出山而复。太史书曰‘赵盾弑其君。’”杜注:‘穿,赵盾之从父昆弟子。’即是赵盾的侄儿。宣子,赵盾。崔是指崔杼,事见本篇第一段注⑦。

⑥“使太”二句:事见《左传·昭公元年》云:“郑为游楚乱故,郑伯及其大夫盟于公孙段氏。罕虎、公孙侨、公孙段、印段、游吉、驷带私盟于闺门之外,实薰遂。公孙黑强与于盟。使大史书其名,且曰七子。”杜注:“游楚,子南。且曰七子,自欲同于六卿,故曰七子。薰遂,门外道名。”郑伯,即郑厉公,名嘉。

⑦昭二年:《通释》注云:“上文所引皆不书年,此三字疑衍。”浦说有道理。

⑧《博学章》:《汉志·六艺略·小学》序云:“博学七章者,太史令胡母敬所作也。”

【译文】

然而,史官一职,虽历代未缺,但史书却有遗失,所以,史官

的尊卑序列与职能分工，后人模糊不清。按《吕氏春秋》说：“夏朝的太史令终古见桀为奸臣迷惑，自乱其国法，便负载图册法典投奔了商；商太史向挚见纣荒淫残暴，自毁纲纪，则拿了图册法典归向了周；晋太史屠黍，见晋公骄逸而无德行，也携图册法典归向了周。”又春秋时，当晋赵盾、齐崔杼弑君，晋、齐两国太史便分别将这两件事记载了下来。郑伯与公孙黑强结盟，令太史将参与结盟活动者载入史册，名曰“七子”。鲁昭公二年，晋侯使韩宣子到鲁国作礼节性的拜访，韩宣子到太史氏处看书，见到《易象》与《鲁春秋》，惊叹说：“周王朝的礼乐制度全被鲁国保存了下来。”然而，太史一职在诸史官中是位置最高的吗？直到秦一统天下后，还有太史令胡母敬作《博学章》。这说明自夏至秦，太史一职从未改变过名称。

【原文】

汉兴之世，武帝又置太史公，位在丞相上，以司马谈为之。汉法，天下计书先上太史，副上丞相^①。叙事如《春秋》^②。及谈卒，子迁嗣^③。迁卒，宣帝以其官为令，行太史公文书而已。寻自古太史之职，虽以著述为宗，而兼掌历象、日月、阴阳、管数^④。司马迁既歿，后之续《史记》者，若褚先生、刘向、冯商，扬雄之徒^⑤，并以别职来知史务。于是太史之署，非复记言之司。故张衡、单飏、王立、高堂隆等^⑥，其当官见称，唯知占候而已。

【注释】

^①先上太史，副上丞相：《史记·太史公自序》：“谈为太史公”下，《集